

合肥市2006年会计从业考试报名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6/2021_2022__E5_90_88_E8_82_A5_E5_B8_822_c42_66341.htm 一、报名时间和地点 1.报名时间

时间：2006年3月27日4月4日（星期日休息）上午8：30-11

：30 下午1：30-5：00 2.报名地点：合肥市财政局会计事务服务中心（五河路241号）二、报名范围和条件 申请参加会计

从业资格考试的人员，应当符合下列基本条件：1、遵守会计和其他财经法律、法规；2、具备良好的道德品质；3、具备会计基础知识和技能。

因有《会计法》第四十二条、第四十三条、第四十四条所列违法情形，被依法吊销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人员，自被吊销之日起5年内（含5年）不得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，不得重新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。

因有提供虚假财务会计报告，做假账，隐匿或故意销毁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簿、财务会计报告，贪污、挪用公款，职务侵占等与会计职务有关的违法行为，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人员，不得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，不得取得或重新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。

按照《安徽省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》的规定，在肥省直单位、中央驻肥单位的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由我市统一负责组织。

三、考试科目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、会计基础 根据财政部公布的《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》，从2005年3月1日起，具备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

中专以上（含中专）会计类专业学历（或学位）的，自毕业之日起2年内（含2年），免试会计基础、初级会计电算化（或者珠算五级）。会计类专业包括：会计学、会计电算化、注册会计师专门化、审计学、财务管理、理财学。四、报名

时间：2006年3月27日4月4日（星期日休息）上午8：30-11：30 下午1：30-5：00 2.报名地点：合肥市财政局会计事务服务中心（五河路241号）二、报名范围和条件 申请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的人员，应当符合下列基本条件：1、遵守会计和其他财经法律、法规；2、具备良好的道德品质；3、具备会计基础知识和技能。

因有《会计法》第四十二条、第四十三条、第四十四条所列违法情形，被依法吊销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人员，自被吊销之日起5年内（含5年）不得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，不得重新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。

因有提供虚假财务会计报告，做假账，隐匿或故意销毁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簿、财务会计报告，贪污、挪用公款，职务侵占等与会计职务有关的违法行为，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人员，不得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，不得取得或重新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。

按照《安徽省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》的规定，在肥省直单位、中央驻肥单位的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由我市统一负责组织。

时需携带的资料 1、报名时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（不包括临时身份证、2006年9月底前到期身份证）；2、本人2张一寸近期免冠照片，参加考前培训的考生，另外交纳1张一寸照片；3、凡符合免试条件的，报名时必须携带相关学历（学位）证书。

五、报名费用 1、根据省物价局皖价费〔2004〕119号文件规定，2006年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收费每人每科30元（包括报名费、考试考务费等），下岗再就业人员，考试费减半收取，报名时必须携带本人由劳动保障部门核发的《再就业优惠证》原件及复印件。

2、根据省财政厅财会〔2005〕355号文件规定，《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大纲》定价5元，《财经法规》15元，《会计基础知识》15元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